

浚县白寺镇中心卫生院特色科室中医疼痛科 建设项目补充协议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浚县白寺镇中心卫生院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6106214179913219
地址：浚县白寺镇白寺街正东
联系方式：13783019269

乙方（中标/成交供应商）：河南登森商贸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621MA3XH5Q39E
地址：鹤壁市浚县白寺镇运营站向东80米路北
联系方式：13103923921

鉴于甲乙双方于2026年08月01日就浚县白寺镇中心卫生院特色科室中医疼痛科建设项目（项目编号：浚财磋商采购-2026-22，以下简称“原合同项目”）签订了《政府采购合同》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原合同已依法完成政府采购招标竞争性磋商采购流程，合同合法有效。

现因项目实际实施需求调整，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，明确双方新增权利与义务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公正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就原合同未尽

事宜、内容调整等事项，订立本补充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协议效力

1.1 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.2 本协议约定内容与原合同约定内容不一致的，以本补充协议为准；本协议未作约定的，仍按照原合同条款执行。

第二条 补充内容

结合项目实际实施情况，对原合同内容作如下调整、补充：

2.1 采购内容调整：

原合同约定采购内容：设备部分 897800 元（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1 套、脊柱减压牵引床 1 台、多体位医用诊疗床 1 台、冲击波治疗仪 1 台、熏蒸治疗仪 1 台、深层肌肉刺激仪 1 台）和装修部分 44717 元。

现补充采购内容：

新增内容：新增加采购熏蒸治疗仪 1 台（型号规格：HYZ-IB 单价：46000 元）、多体位医用诊疗床 6 台（型号规格：XY-K-SF-1，单价：1800），合计费用 56800 元。

2.2 履约地点调整：

原履约地点：浚县白寺镇中心卫生院

现调整为：保持不变

2.3 履约期限调整：

原合同履行完成期限：2026 年 08 月 30 日

现调整履约期限：保持不变。

2.4 质量标准及服务要求补充：

在原合同质量标准基础上，新增质量及服务要求：保持不变

2.5 其他条款补充：无

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

3.1 原合同总价款：人民币 942517.00 元（大写：玖拾肆万贰仟伍佰壹拾柒元整）。

3.2 本次补充调整后，新增价款：人民币 56800 元（大写：伍万陆仟捌佰元整）。

3.3 调整后合同最终总价款：人民币 999317 元（大写：玖拾玖万玖仟叁佰壹拾柒元整）。

3.4 价款调整依据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定价规则、原合同计价标准、市场公允价格核算，无违规溢价、虚增价款情况，符合政府采购资金使用规范。

3.5 结算及付款方式：延续原合同付款节点、付款比例、付款流程执行；新增款项结算方式：与原合同约定方式不变。

第四条 履约保证与责任

4.1 乙方需严格按照本补充协议及原合同约定的标准、期限完成全部项目内容，保证项目质量、安全、合规，满足甲方使用需求及政府采购验收标准。

4.2 本协议调整内容不免除乙方在原合同中的质量保修、售后服务、违约责任等全部原有义务。项目质保期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，新增内容质保期自整体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4.3 若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履约，视为合同违约，甲方有

权依据原合同及本协议约定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，包括扣除履约保证金、暂缓付款、追索损失、上报政府采购信用平台等。

第五条 合规性说明

5.1 本补充协议的订立、内容调整，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，不属于擅自变更采购主体、采购标的、采购范围、采购方式等违规情形，调整内容为项目实施合理必要变更，未规避政府采购流程。

5.2 本协议涉及的资金来源、使用、拨付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规定，已按要求完成内部审批、备案流程（如需报备财政监管部门，由甲方负责完成）。

第六条 验收标准

6.1 项目整体验收以原合同验收标准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本补充协议约定内容为统一依据。

6.2 乙方完成全部履约内容后，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，甲方按照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规定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报告。

第七条 争议解决

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、纠纷，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意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

第八条 协议生效及其他

8.1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签字

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8.2 本协议一式 叁 份，甲方执 壹 份，乙方执 壹 份，报送相关监管部门 壹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签字： 于国江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25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签字： 韩永全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25 日